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5)

(1) 有關出售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若干A股 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2) 構成關連交易的進行場外股份購回事宜完成

茲提述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之公告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之股東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合同向買方作出售事宜及本公司向Honorich（購回股份合法擁有人）及光大集團（購回股份實益擁有人）作股份購回事宜。除非本文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出售事宜及股份購回事宜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均已完成。所有出售事宜及股份購回事宜的先決條件已經全部達成。

緊接出售事宜完成後，買方按每股光銀銷售股份人民幣2.48元及即出售事宜總代價為人民幣278,147,519.84元收購了112,156,258股光銀銷售股份，及本公司透過本身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1,637,251,868股光大銀行A股。

緊接股份購回事宜完成後，本公司根據購回合約條款以每股購回股份港幣10.12元（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當日收市價）收購了購回股份。購回股份將在股份購回事宜完成後並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註銷，在購回股份被註銷後本公司發行股數將由1,720,099,712股降為1,685,253,712股。

下表顯示本公司(i)緊接完成前；及(ii)緊接購回股份註銷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完成前		緊接購回股份註銷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Honorich (附註1)	867,119,207	50.41	832,273,207	49.39
光大投資管理 (附註2)	6,033,000	0.35	6,033,000	0.36
光大集團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小計	873,152,207	50.76	838,306,207	49.74
鄧子俊 (執行董事)	719,000	0.04	719,000	0.04
公眾人士	846,228,505	49.20	846,228,505	50.21
合計	1,720,099,712	100	1,685,253,712	100

附註 1：該等 867,119,207 股股份由 Honorich 直接持有。Honorich 由 Datten 全資擁有，而 Datten 則為光大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Datten 及光大集團被視為於股份中與 Honorich 擁有相同權益。

附註 2：該等 6,033,000 股股份由光大投資管理直接持有，該公司為光大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故光大集團被視為於光大投資管理持有之股份擁有相同權益。

上述百分比數據已湊整至最近小數點後兩位。由於湊整，數字相加可能並非 100%。

承董事會命
陳明堅
公司秘書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唐雙寧先生（主席）
臧秋濤先生（副主席）
陳爽先生（首席執行官）
鄧子俊先生
姜元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司徒振中先生
林志軍博士
鍾瑞明博士

非執行董事：

王衛民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本公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